

关于依法惩治“台独”顽固分子分裂国家、煽动分裂国家犯罪的意见

为依法惩治“台独”顽固分子分裂国家、煽动分裂国家犯罪，切实维护国家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根据《反分裂国家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等法律以及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意见。

一、总体要求

1.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极少数“台独”顽固分子大肆进行“台独”分裂活动，严重危害台湾海峡地区和平稳定，严重损害两岸同胞共同利益和中华民族根本利益。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和司法行政机关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依法严惩“台独”顽固分子分裂国家、煽动分裂国家犯罪，坚决捍卫国家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

二、准确认定犯罪

2.以将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为目的，组织、策划、实施下列行为之一的，依照刑法第一百零三条第一款的规定，以分裂国家罪定罪处罚：

- (1)发起、建立“台独”分裂组织，策划、制定“台独”分裂行动纲领、计划、方案，指挥“台独”分裂组织成员或者其他人员实施分裂国家、破坏国家统一活动的；
 - (2)通过制定、修改、解释、废止台湾地区有关规定或者“公民投票”等方式，图谋改变台湾是中国一部分的法律地位的；
 - (3)通过推动台湾加入仅限主权国家参加的国际组织或者对外进行官方往来、军事联系等方式，图谋在国际社会制造“两个中国”、“一中一台”、“台湾独立”的；
 - (4)利用职权在教育、文化、历史、新闻传媒等领域大肆歪曲、篡改台湾是中国一部分的事实，或者打压支持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和国家统一的政党、团体、人员的；
 - (5)其他图谋将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行为。
- 3.在“台独”分裂犯罪集团中起组织、策划、指挥作用的，应当认定为刑法第一百零三条第一款规定的“首要分子”。
- 4.实施本意见第二条规定的行为，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认定为刑法第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厅(局)、国家安全厅(局)、司法厅(局)、解放军军事法院、军事检察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生产建设兵团分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民检察院、公安局、国家安全局、司法局：

为依法惩治“台独”顽固分子分裂国家、煽动分裂国家犯罪，切实维护国家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根据《反分裂国家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

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刑事诉讼法》等法律以及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结合工作实际，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联合制定了《关于依法惩治“台独”顽固分子分裂国家、煽动分裂国家犯罪的意见》，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 国家安全部 司法部
2024年5月26日

一百零三条第一款规定的“罪行重大”：

- (1)直接参与实施“台独”分裂组织主要分裂活动的；
- (2)实施“台独”分裂活动后果严重、影响恶劣的；
- (3)其他在“台独”分裂活动中起重大作用的。

5.实施本意见第二条规定的行为，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认定为刑法第一百零三条第一款规定的“积极参加”：

- (1)多次参与“台独”分裂组织分裂活动的；
 - (2)在“台独”分裂组织中起骨干作用的；
 - (3)在“台独”分裂组织中积极协助首要分子实施组织、领导行为的；
 - (4)其他积极参加的。
- 6.实施本意见第二条规定的行为，对首要分子或者罪行重大的，处无期徒刑或者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其中对国家和人民危害特别严重、情节特别恶劣的，可以判处死刑；对积极参加的，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7.以将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为目的，实施下列行为之一的，依照刑法第一百零三条第二款的规定，以煽动分裂国家罪定罪处罚：

- (1)顽固宣扬“台独”分裂主张及其分裂行动纲领、计划、方案的；
 - (2)其他煽动将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行为。
- 8.实施本意见第七条规定的行为，情节严重、造成严重后果或者造成特别恶劣影响的，应当认定为刑法第一百零三条第二款规定的“罪行重大”。

9.实施本意见第七条规定行为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首要分子或者罪行重大的，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

10.实施本意见第二条、第七条规定行为的，可以并处没收财产。

11.与外国或者境外机构、组织、个人相勾结实施本意见第二条、第七条规定行为的，依照刑法第一百零六条的规定从重处罚。

12.“台独”顽固分子分裂国家、煽动分裂国家的犯罪行为有连续或者继续状态的，追诉期限从犯罪行为终了之日起计算。在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立案侦查或者人民法院受理案件以后，逃避侦查或者审判的，不受追诉期限的限制。

三、正确适用程序

13.应当逮捕的犯罪嫌疑人如果在逃，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可以发布通缉令，采取有效措施，追捕归案。

14.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自愿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承认指控的犯罪事实，愿意接受处罚的，可以依法从宽处理。

15.“台独”顽固分子主动放弃“台独”分裂立场，不再实施“台独”分裂活动，并采取积极措施、消除危害后果或者防止危害扩大，符合刑法第一百八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可以撤销案件、不起诉或者对涉嫌数罪中的一项或多项不起诉。

16.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依法享有辩护权，除自己行使辩护权以外，还可以委托一至二人作为辩护人。

17.对于需要及时审判，经最高人民法院核准的“台独”顽固分子分裂国家、煽动分裂国家犯罪案件，犯罪

嫌疑人、被告人在境外，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移送起诉，人民检察院认为犯罪事实已经查清，证据确实、充分，依法应当追究刑事责任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公诉。人民法院进行审查后，对于起诉书中有明确的指控犯罪事实，符合缺席审判程序适用条件的，应当决定开庭审判。

前款案件，由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的中级人民法院组成合议庭进行审理。

18.对人民检察院依照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九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提起公诉的“台独”顽固分子分裂国家、煽动分裂国家犯罪案件，人民法院立案后，应当将传票和起诉书副本送达被告人。传票和起诉书副本送达后，被告人未按要求到案的，人民法院应当开庭审理，依法作出判决，并对违法所得及其他涉案财产作出处理。

19.人民法院缺席审判“台独”顽固分子分裂国家、煽动分裂国家犯罪案件，被告人有权委托或者由近亲属代为委托一至二名辩护人。在境外委托的，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对授权委托书进行公证、认证。

被告人及其近亲属没有委托辩护人的，人民法院应当通知法律援助机构指派律师为被告人提供辩护。被告人及其近亲属拒绝法律援助机构指派的律师辩护的，人民法院应当查明原因。理由正当的，应当准许，但被告人或者其近亲属应当在五日以内另行委托辩护人；被告人及其近亲属未另行委托辩护人的，人民法院应当在三日以内通知法律援助机构另行指派律师为其提供辩护。

20.人民法院缺席审判“台独”顽固分子分裂国家、煽动分裂国家犯罪案件，应当将判决书送达被告人及其近亲属、辩护人。被告人或者其近亲属不服判决的，有权向上一级人民法院上诉。辩护人经被告人或者其近亲属同意，可以提出上诉。

人民检察院认为人民法院的判决确有错误的，应当向上一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

四、附则

21.对于“台独”顽固分子实施的资助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活动罪等其他犯罪，可以参照本意见办理。

22.本意见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新华社北京6月21日电)

(上接第一版)

习近平强调，宁夏要着力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探索具有本地特色的改革。完善市场经济基础制度，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持续推进国企改革，认真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政策，优化营商环境，激发社会投资活力。坚持对内对外开放相结合，积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深化与阿拉伯国家经贸合作，提高内陆开放水平。保护好黄河和贺兰山、六盘山、罗山的生态环境，是宁夏谋划改革发展的基准线，要深化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和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打好黄河“几字弯”攻坚战，统筹推进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生态保护修复和盐碱地综合治理，让“塞上江南”越来越秀美。

习近平强调，要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大政方针，努力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依法治理民族事务，着力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不断拓宽各民族全方位嵌入的实践路径。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宗教工作理论和方针政策，加强对宗教界思想政治引领。

习近平指出，要把正在全党开展的党纪学习教育抓紧抓实、抓出成效，推动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纪党规，在遵规守纪前提下，安心工作、放手干事，锐意进取、积极作为。要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完善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制度机制，持续深化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以优良党风凝聚党心、引领社会风气。

习近平指出，要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事业建设，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扎实推进共同富裕。要把就业摆在突出位置，扎实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积极推进城市更新，加强老旧小区改造。顺应人口流动趋势，推动城乡融合发展，促进

进城乡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一体化。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施好千万农民致富提升行动，建设美丽乡村，促进乡村移风易俗。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深化定点帮扶、社会帮扶，坚决防止发生规模性返贫。抓好安全生产，加强风险隐患排查和防控，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习近平强调，要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大政方针，努力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依法治理民族事务，着力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不断拓宽各民族全方位嵌入的实践路径。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宗教工作理论和方针政策，加强对宗教界思想政治引领。

习近平指出，要把正在全党开展的党纪学习教育抓紧抓实、抓出成效，推动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纪党规，在遵规守纪前提下，安心工作、放手干事，锐意进取、积极作为。要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完善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制度机制，持续深化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以优良党风凝聚党心、引领社会风气。

习近平指出，要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事业建设，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扎实推进共同富裕。要把就业摆在突出位置，扎实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积极推进城市更新，加强老旧小区改造。顺应人口流动趋势，推动城乡融合发展，促进

简明新闻

●6月21日，国务院举行宪法宣誓仪式。国务院总理李强监誓。

●外交部发言人林剑21日宣布：国务院总理李强将于6月

25日出席在大连举行的第十五届夏季达沃斯论坛。李强总理将在论坛发表特别致辞，会见世界经济论坛主席施瓦布及外方嘉宾，并同外国工商界代表座谈交流。

黎以紧张局势 会否滑向全面战争

近几日，以色列和黎巴嫩真主党之间的紧张局势快速升温。以色列20日对黎南部发动袭击，打死真主党一名指挥官，真主党随后向以北部发射火箭弹，双方剑拔弩张。此前，以色列国防军18日发表声明说，以军方已批准在黎巴嫩开展军事行动的部署，以军18日宣布批准在黎巴嫩开展军事行动的部署。

分析人士指出，在加沙冲突延宕的背景下，以色列和黎巴嫩真主党目前更多是在相互威慑、互探底线。但不能排除黎以边境紧张局势滑向全面战争的可能，这不仅会让双方两败俱伤，也将给加沙地带带来更多变数。

局势升级，双方互探底线

自去年10月新一轮巴以冲突爆发以来，黎巴嫩真主党多次使用火箭弹等武器向黎南部向以色列北部发动袭击，以此声援巴勒斯坦伊斯兰抵抗运动(哈马斯)，以军还以空袭和炮击。今年5月以军对加沙地带南部城市拉法发起地面进攻后，真主党袭击升级，以色列则加大对黎南部发动空袭的力度，并于近期接连释放将对黎发动大规模进攻的信号，包括以军北方司令部本月6日宣布完成对真主党发动大规模进攻的部署，以军18日宣布批准在黎巴嫩开展军事行动的部署。

黎巴嫩真主党对此毫不示弱。18日，真主党宣称其无人机侦察了以北部城市并展示了相关视频。19日，真主党领导人纳斯鲁拉警告，真主党不希望战事扩大，但如果以色列与真主党开战，真主党将“无限制地”战斗。

多名分析人士认为，以色列和真主党相互示强加剧了紧张局势，但并非真想大规模动武。美国拉尼亚·博尔表示，目前黎以局势处于新一轮巴以冲突以来的“最低阶段”，但双方尚未到达“全面战争”的地步。美国《纽约时报》援引以色列退休准将阿萨夫·奥赖恩的话说，双方都在不断试探对方底线，但目前看来都不希望爆发全面战争。

关于黎巴嫩真主党升级对以色列的袭击，以色列军事情报部门前研究主管约西·库佩尔瓦塞尔认为，其部分目的是迫使以色列同意在加沙地带停火，从而保住哈马斯在当地的力量。

关于以色列为何不断释放将

大规模进攻黎巴嫩的信号，黎战略与传播研究所所长伊马德·里兹克在接受新华社记者采访时说，当前国际上要求在加沙停火止战的呼声高涨，对黎巴嫩发动战争将给以色列总理内塔尼亚胡带来政治压力，他并没有做好扩大战事的准备，只是想制造政治声势。美联社分析认为，鉴于任何作战计划最终须经以色列政府领导层拍板，以军方批准作战计划并不意味着即刻发动进攻，更多是在警告真主党以方已做好准备。

风险增大，或致两败俱伤

随着以色列和黎巴嫩真主党的冲突不断升级，边境地区的两国居民已大量撤离，当前紧张局势引发广泛担忧。舆论认为，双方一旦爆发全面战争将导致两败俱伤。

从以色列方面看，黎巴嫩真主党实力远胜哈马斯，以军一旦对其发动大规模进攻，遭到反击或将难以承受。以色列前高级军事战略家洛莫·布罗姆认为，一旦爆发全面战争，真主党的导弹、无人机等武器足以压垮以色列的反导防御系统。美国《外交》双月刊文章说，过去几个月，美情报部门的几项评估表明，如果以色列与真主党爆发战争，以色列的军事和民用基础设施将遭受重大损失。

从真主党方面看，虽然在军事上有一定底气，但黎巴嫩国家经济或难以承受全面战争的冲击。黎巴嫩经济学家安托万·法拉赫指出，该国目前经济低迷，如果同以色列冲突加剧，除遭受直接经济损失，还将面临外国投资撤出、旅游业受损等间接经济影响。黎巴嫩美国大学政治学副教授伊马德·萨拉米也表示，全面战争可能会使这个本已陷入困境的国家受到毁灭性打击。

此外，一旦黎以爆发全面战争，势必对地区局势造成负面冲击，给本已陷入僵局的加沙停火谈判带来更多变数。分析人士指出，只要以色列还在攻打加沙地带，声援哈马斯的黎巴嫩真主党就不会停止对以色列的袭击，实现加沙地带停火才是缓解地区紧张局势的根本途径。(新华社耶路撒冷/贝鲁特6月21日电)



国际观察

菲律宾军方秘密加固非法“坐滩”军舰

外交部奉劝菲方停止侵权挑衅

新华社北京6月21日电(记者董雪)就菲律宾军方对其在仁爱礁非法“坐滩”军舰执行相关任务的外媒报道，外交部发言人林剑21日表示，中方奉劝菲方，立即停止侵权挑衅行径，中方维护自身领土主权和海洋权益的决心坚定不移。

当日例行记者会上，有记者问：我们注意到，《金融时报》援引六位熟悉相关行动的人士称，菲律宾军方执行了加固“马德雷山”号的任务，秘密加固了“停泊”在仁爱礁的破旧军舰，以延长其使用寿命。请问中方对此有何评论？

林剑说，有关报道再次印证，菲方声称其在仁爱礁“坐滩”军舰运补的是生活物资完全是谎言。事实上，正如中方多次指出，菲方一直在向其非法“坐滩”军舰运送建筑材料甚至武器弹药，企图大规模维修加固，以实现仁爱礁的永久占领。菲方行径严重侵犯中国主权，中方绝不接受，将依法依规予以坚决应对。

“我要再次强调，造成仁爱礁当前局势的原因十分清楚，根源在于菲方违背承诺，拒不拖走仁爱礁非法‘坐滩’25年的军舰，且执意运送建筑材料妄图加固。”林剑表示，这艘军舰是菲方在南海对中方长期侵权挑衅的铁证，是菲方背信弃义违背《南海各方行为宣言》精神的铁证，是菲方破坏南海生态环境的铁证。

“我们奉劝菲方，立即停止侵权挑衅行径，尽快回到通过对话协商妥善管控分歧的正确轨道。中方维护自身领土主权和海洋权益的决心坚定不移。”林剑说。



中国海警将菲非法所得渔网收回并送归中国渔民

▲6月10日，中国海警赤瓜舰执法员准备将布设在菲律宾非法“坐滩”军舰附近的渔网收回。

▲6月11日，中国海警赤瓜舰执法员(左一、二)与中国渔民手持收回的渔网合影。

近期，在中国仁爱礁海域，菲律宾非法“坐滩”军舰派出人员，破坏中国渔民所放渔网，将非法所得渔网布设在非法“坐滩”军舰附近，阻碍中国海警正常执法。中国海警依法将渔网收回，送还中国渔民，帮助渔民挽回经济损失。
新华社发